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 2025-066

转债代码：113652

转债简称：伟 22 转债

转债代码：113683

转债简称：伟 24 转债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和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监事会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充分反映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同意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并修改《公司章程》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董事会席位、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和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6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